

##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5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华勇先生提议召开，本次会议的提议及通知于2022年5月6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此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华勇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由7人调整为5人，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说明》。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邢春华女士、韩志海先生、李德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按

---

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邢春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韩志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提名李德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张美华女士、陈旭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张美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陈旭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等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美华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旭虎先生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周三）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全票通过。

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